

海口市水务局

海水保函〔2022〕94号

海口市水务局 关于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水土 保持设施验收报备证明的函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的《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收悉。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有关要求,经形式审核,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规定。

项目名称: 和风·家园项目(一期) E4502 地块

法人代表: 佃斌

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676062383E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梅雪, 13876398910

(此页无正文)



(此件依申请公开；联系人：吴雪琴，电话：68723459)

抄送：市水资源管理中心